# 宋金的“海上之盟” 的签订 也是北宋败亡的前兆

来源：网络 作者：梦回唐朝 更新时间：2025-01-11

*北宋的覆灭系列（一）：联金灭辽 的 “海上之盟”文章的开头首先和大家分享一首词：裁剪冰绡，轻叠数重，淡著胭脂匀注。新样靓妆，艳溢香融，羞杀蕊珠宫女。易得凋零，更多少、无情风雨。愁苦。问院落凄凉，几番春暮。凭寄离恨重重，者双燕，何曾会人言语。...*

北宋的覆灭系列（一）：联金灭辽 的 “海上之盟”

文章的开头首先和大家分享一首词：

裁剪冰绡，轻叠数重，淡著胭脂匀注。新样靓妆，艳溢香融，羞杀蕊珠宫女。易得凋零，更多少、无情风雨。愁苦。问院落凄凉，几番春暮。

凭寄离恨重重，者双燕，何曾会人言语。天遥地远，万水千山，知他故宫何处。怎不思量，除梦里、有时曾去。无据，和梦也新来不做。

这是靖康二年（1127年）北宋皇帝徽宗赵佶坐在囚车里写成的一首词。您没有听错，确实是坐在囚车里，而且是个皇帝，下面我就慢慢地给大家说道说道这里面的故事——一个皇帝怎么就被人关进囚车里去了呢？

宋徽宗赵佶是神宗皇帝赵顼的第十一个儿子，和哲宗皇帝赵煦是兄弟，本来他是没有资格当皇帝的，可是天上掉馅饼偏偏就砸在他脑袋上了。神宗死后，他的六儿子赵煦继位，就是哲宗，时年十岁，可这孩子身体不好，二十五岁就死了。其实哲宗原本是有个儿子的，可是这个儿子死的比他爹都早，所以，哲宗一死，这皇位就空出来了。

（图）宋徽宗赵佶（1082.05.05—1135.06.05）

国不可一日无君，老赵家就是不缺人，神宗皇帝还有五个儿子健在呢，他们都是哲宗的兄弟，挑一个，出来当皇帝。这五个人分别是申王赵佖、端王赵佶、莘王赵俣、简王赵似、睦王赵偲（这名字起得可真费劲儿），如果按照长幼来排的话，应该是申王赵佖来当这个皇帝，可是，这哥们眼睛有毛病，落选。而这个时候宰相章惇说：简王赵似和哲宗是一个妈生的，按照礼制应该选他。但是神宗的皇后向太后有意见，老人家说：老太婆我自己没儿子，他们五个都是神宗的庶子，不应该有区别，简王赵似排行十三，哪轮得到他，依我老太婆之见，那个端王赵佶就挺合适。章惇又说：赵佶这小子为人轻浮，写个字画个画还可以，怎么能当皇帝呢？即“轻佻不可君天下”。

可是无奈向太后和知枢密院曾布、尚书左丞蔡卞、中书门下侍郎许将等人一致认为当立赵佶，就这样，一个突如其来的馅饼不偏不倚地砸在了端王赵佶的脑袋上，他顺利地坐上了那把金灿灿的椅子，是为徽宗。

其实我们不得不佩服章惇的眼力，真够毒的，只用了一句话就把赵佶的特点点明了——“轻佻不可君天下”，干净利落脆，这也直接为二十多年后的那场大灾难埋下了隐患。徽宗皇帝赵佶有几个比较明显的特点：

其一，崇道，喜欢道教，几近痴迷，和前面的宋真宗赵恒有一拼；

其二，会玩，琴棋书画，样样精通，要不然也写不出这样的好词来啊，与之前的南唐后主李煜差不了多少，还喜欢摆弄石头（花石纲），特别是书法和绘画方面，天赋极高，自创被后人称之为“瘦金体”的书法字体，热爱花鸟画，自成“院体”，这要搁现在肯定是位了不起的艺术家；

其三，胆小，好跑路，这一特点到了晚年尤为突出，金兵南下侵宋的时候，数这老小子跑得最快。

北宋自从立国之初就一直和周边的几个少数民族政权摩擦不断，大辽、西夏直到后来的金朝和再后来的蒙元，然而虽然关系紧张，但是在徽宗之前双方也都是处于僵持状态，并没有谁压倒谁的情况，直到宋徽宗宣和二年（1120年），情况开始慢慢发生了变化，这一年，宋徽宗老赵漂洋过海与金人签订了一份协议，这就是历史上的“”。

说得简单一点，就是老赵同志和金人签了一份协议，两家准备合起伙来揍大辽国一顿，至于下多重的手，双方一致认为，能多狠就多狠，最好是弄死这帮混蛋，把他们的地盘抢过来，咱们两家分了。而且两家分工明确：金人负责抢劫大辽国的中京大定府（今内蒙古宁城西），大宋负责抢劫大辽国的燕京析津府。任务完成之后，燕云地区归大宋所有，而且大宋须将原来给大辽的岁币转给金朝，这金朝也是无利不起早，绝不吃亏。而且协议的最后还加了一条：不许和大辽讲和，否则，天打雷劈！

（图）海上之盟

就这样，一个阴险的计划开始慢慢执行了，其实燕云地区一直都是北宋王朝的一个梦，早在宋太祖赵匡胤还活着的时候就已经开始攒钱，准备把这片土地买回来，买不回来就拿这笔钱当军费，抢回来，反正得弄回来。不过很可惜，钱还没攒够，太祖匡胤就不明不白地死掉了，继位的太宗赵光义也是雄心勃勃，可是与大辽打了两次，不仅没夺回来，有一次还险些把自己的老命丢掉了，再到后来的真宗赵恒，在寇准的强烈建议下很不情愿地亲征了一回，与对方搞了一个“澶渊之盟”，双方总算消停下来了，可是地盘还在人家手里呢。现在徽宗老赵眼看机会来了，还有个帮忙的，看来这祖宗几代人都没干成的事儿要由朕来完成了，想想真是太美妙了，干！

既然协议都签好了，手印也按了，那就必须得按协议办事了，可是，这个时候在江南地区，突然冒出来了一个叫方腊的家伙开始闹事儿了，徽宗皇帝立刻命令负责联金攻辽的负责人童贯南下去抓方腊那个臭小子。另一方面老赵同志也听说了，大辽的皇帝好像知道了宋金要去他家抢劫这件事儿了，估计人家也早就张好了网子等着你去自投罗网呢，老赵害怕大辽报复，所以在协议的执行上态度就有些模糊，有那么点儿想毁约的迹象。这下金朝不愿意了，老赵你太不讲究了，这哪行啊，必须得按照协议办，白纸黑字，手印都按了，你以为这是小孩过家家呢？！所以，宣和三年（1121年）金朝就派人来催促宋朝出兵，结果宋朝把金朝的使者好酒好菜招呼着，一住就到了八月份才让人家回金复命。

“抢劫”

到了宣和三年年底，金朝再也等不下去了，出兵了。太不爽快了，不等了，干！不来拉倒，到时候我们吃肉别馋得慌。次年正月，金兵成功抢劫大定府，辽朝皇帝天祚帝狼狈逃向西京大同府，结果到了三月份，又被金兵揍了一顿。而这个时候，留守在燕京的大辽宗室耶律淳自立为帝。

眼前发生的这一切让徽宗老赵感觉到：大辽这是要完！终于等到这一天了，召集人马，抄家伙，送这帮狗娘养的一程。其实老赵心里清楚得很，再不出兵燕京势必会被金国攻占，真到了那个时候，燕京地区就不能归自己了，不能再等了。

可是，笑话才刚刚开始，每次读到这一段，我都会情不自禁地认为：老赵你这是派兵出去丢人闹笑话去了吧？

（图）童贯（1054年—1126年），字道夫（一作道辅），开封人，北宋权宦，“六贼”之一

以童贯、种师道为首领的宋军自以为威武雄壮，百战百胜，只要往那帮已成惊弓之鸟的辽兵面前一站，那帮家伙要么是跪地求饶，要么是狼狈逃窜，总之一句话：不用打，吓就能把那帮兔崽子给吓死！但是，事实与想象之间的差距似乎有点儿大，自命不凡的宋军被打得丢盔弃甲，战败而归。老赵在家里一听说自己的军队在外面被人给揍了，想都没想，即刻下令班师回朝。就这样，第一次攻辽战争就此结束，老赵同志没讨到一丁点儿好处。

到了第二年，也就是宣和四年（1122年）的四月份，金兵拿下辽西京大同府，天祚帝像一只狗一样被赶到了西部的沙漠里去了。不久之后，自立于燕京的耶律淳也病死了，这个时候老赵又动开歪心眼儿了，认为时机又到了，于是任命刘延庆为统兵官，再次出师抢劫，此次出征，少数地区主动投降宋军，但是等到攻打燕京的时候还是吃了败仗。一句话，终究还是没能完成预期的任务，第二次对辽作战就此不了了之，燕京最终还是被金兵拿下了。

　　免责声明：以上内容源自网络，版权归原作者所有，如有侵犯您的原创版权请告知，我们将尽快删除相关内容。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